

序號	5	發言日期	99/03/15	發言時間	15:51:36
發言人	孫蔭南	發言人職稱	副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02-23124200
主旨	本公司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第一次董事會決議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召集事由及停止變更股東名簿記載之日期。				
符合條款	第二條 第 17 款	事實發生日	99/03/15		
說明	<p>1. 董事會決議日期:99/03/15</p> <p>2. 股東會召開日期:99/06/04</p> <p>3. 股東會召開地點:北市松高路六十八號亞太會館地下一樓大觀 A 區</p> <p>4. 召集事由:</p> <p>一、報告事項：(一)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 (二) 監察人審查九十八年度決算表冊。 (三) 報告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背書保證辦理情形。</p> <p>二、承認事項：(一) 承認九十八年度決算表冊案 (二) 承認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p> <p>三、討論事項：(一) 討論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二) 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p> <p>四、選舉事項：改選董事、監察人案。</p> <p>五、臨時動議。</p> <p>5.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99/04/06</p> <p>6.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99/06/04</p> <p>7. 其他應敘明事項:不適用</p>				